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日期：2021-02-09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长盛添利宝 A、长盛添利宝 B，基金代码：000424、000425）、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长盛积极配置，基金代码：080003）、长盛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长盛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 A、长盛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 C，基金代码：008679、008680）的基金经理王赛飞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王赛飞女士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开始休假。

在此期间，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由基金经理段鹏先生单独管理；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基金经理职责由基金经理杨哲先生代为履行，其将在王赛飞女士休假期间与冯雨生先生共同管理；长盛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相关基金经理职责由基金经理李琪先生代为履行。王赛飞女士休假结束后，恢复履职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将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报备。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9 日